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金证评报字【2026】A0824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3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132020024202600502		
合同编号：	金证合同字【2026】A07061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金证评报字【2026】A0824号		
报告名称：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457,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9月13日		
评估机构名称：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都晨飞（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31230020 施佳秀（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31230152		
都晨飞、施佳秀已实名认证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6年09月14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 明.....	2
摘 要.....	3
正 文.....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5
二、 评估目的.....	13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3
四、 价值类型.....	21
五、 评估基准日	21
六、 评估依据.....	22
七、 评估方法.....	24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7
九、 评估假设.....	28
十、 评估结论.....	30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0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2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33
附 件.....	35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清单、未来收益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摘 要

特别提示：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及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6 年 0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摘要如下：

委托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

经济行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评估目的：股权收购。

评估对象：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母公司报表总资产账面价值 391,159,604.29 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218,807,999.79 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72,351,604.50 元。合并总资产账面价值 390,233,072.36 元，合并总负债账面价值 148,004,481.08 元，合并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42,228,591.2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42,228,591.28 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评估方法：收益法及市场法。

评估结论：本评估报告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收益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145,700.00 万元，大写壹拾肆亿伍仟柒佰万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即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29 日截止。

特别事项说明：本次评估涉及被评估单位房产租赁、无形资产-专利权的权利人及授权状态期后变更的特别事项，详见本报告正文的“特别事项说明”部分。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正文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方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及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6 年 0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

企业名称：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851）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科技园 5 层 A;B;C501-C503;D;E

法定代表人：童永胜

注册资本：人民币 58,162.7592 万元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电力电子产品、电气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家用电器及其零部件，包括家用电器电源、工业与通信电源、节能灯及高频镇流器、便携式设备电源、医疗设备电源、电机及变频驱动器和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触摸屏、工业自动化软件、智能型电力电子模块，并为经营上述产品及业务提供必要的工程服务、技术咨询服务、售后维修服务、电池采购并配套销售服务；经营上述各项产品及系统的采购、零售（不设店铺）、批发、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被评估单位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米焊接”或“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28 号通产新材料产业园 2 栋 4 楼

法定代表人：童永胜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电子产品、电气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数字逆变电焊机的研发、设计、技术服务、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无。

2. 历史沿革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由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林清森等合计 11 名个人股东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公司组建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37.00	53.70%
2	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00	11.90%
3	林清森	115.00	11.50%
4	夏斌	37.00	3.70%
5	胡锐	37.00	3.70%
6	芦炜	35.00	3.50%
7	杨跃平	32.00	3.20%
8	高文军	23.00	2.30%
9	叶建东	19.00	1.90%
10	钟金广	19.00	1.90%
11	何志军	19.00	1.90%
12	许建银	5.00	0.50%
13	章建伟	3.00	0.30%
合计		1,000.00	100.00%

2020 年 7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611.00	53.70%
2	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00	11.9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林清森	345.00	11.50%
4	夏斌	111.00	3.70%
5	胡锐	111.00	3.70%
6	芦炜	105.00	3.50%
7	杨跃平	96.00	3.20%
8	高文军	69.00	2.30%
9	叶建东	57.00	1.90%
10	钟金广	57.00	1.90%
11	何志军	57.00	1.90%
12	许建银	15.00	0.50%
13	章建伟	9.00	0.30%
合计		3,000.00	100.00%

2021年8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截至2021年7月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以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软件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款项中的可分配利润,合计2,000.00万元人民币,转增注册资本。

上述增资事宜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685.00	53.70%
2	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5.00	11.90%
3	林清森	575.00	11.50%
4	夏斌	185.00	3.70%
5	胡锐	185.00	3.70%
6	芦炜	175.00	3.50%
7	杨跃平	160.00	3.20%
8	高文军	115.00	2.30%
9	叶建东	95.00	1.90%
10	钟金广	95.00	1.90%
11	何志军	95.00	1.90%
12	许建银	25.00	0.50%
13	章建伟	15.00	0.30%
合计		5,000.00	100.00%

2023年2月,个人股东何志军将所持公司1.90%股权(即95万元注册资本)以2.2897元/股的价格转让给个人股东林清森。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685.0000	53.7000%
2	林清森	670.0000	13.4000%
3	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5.0000	11.9000%
4	夏斌	185.0000	3.7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胡锐	185.0000	3.7000%
6	芦炜	175.0000	3.5000%
7	杨跃平	160.0000	3.2000%
8	高文军	115.0000	2.3000%
9	叶建东	95.0000	1.9000%
10	钟金广	95.0000	1.9000%
11	许建银	25.0000	0.5000%
12	章建伟	15.0000	0.3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00%

2026 年 4 月，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所持公司 9.5% 股权（即 475 万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4.153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林清森等合计 29 名自然人。同时，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个人股东林清森以人民币 4.1532 元/股的价格，向黄晓燕等 9 位受激励员工转让公司 1.08% 股权（即 54 万注册资本）。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685.00	53.70%
2	林清森	788.00	15.76%
3	夏斌	185.00	3.70%
4	胡锐	185.00	3.70%
5	芦炜	175.00	3.50%
6	杨跃平	160.00	3.20%
7	深圳百望电狐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	2.40%
8	高文军	115.00	2.30%
9	叶建东	95.00	1.90%
10	钟金广	95.00	1.90%
11	钟龙翔	40.00	0.80%
12	许建银	25.00	0.50%
13	章建伟	15.00	0.30%
14	邵国安	15.00	0.30%
15	谭钢	15.00	0.30%
16	刘守挺	15.00	0.30%
17	印德勇	15.00	0.30%
18	戴敏捷	12.00	0.24%
19	蔡俊	12.00	0.24%
20	邓攀登	12.00	0.24%
21	邓亮	12.00	0.24%
22	尉飞	12.00	0.24%
23	王智锋	12.00	0.24%
24	黄晓燕	12.00	0.2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5	陈军	10.00	0.20%
26	张金权	10.00	0.20%
27	仇小涛	10.00	0.20%
28	樊报信	10.00	0.20%
29	王世伟	10.00	0.20%
30	余宏伟	10.00	0.20%
31	杨成志	10.00	0.20%
32	段俊昌	9.50	0.19%
33	操敏	8.00	0.16%
34	冯岩	8.00	0.16%
35	刘祥	8.00	0.16%
36	王博	8.00	0.16%
37	黄朝庭	8.00	0.16%
38	王茂华	8.00	0.16%
39	郭允伟	5.50	0.11%
40	解柯楠	5.00	0.10%
41	杨俊飞	5.00	0.10%
42	刘杰	5.00	0.10%
43	覃辉宇	5.00	0.10%
44	杨安东	5.00	0.10%
45	王培星	5.00	0.10%
46	任志兴	5.00	0.10%
47	陈旭彤	5.00	0.10%
合计		5,000.00	100.00%

3. 企业经营概况

麦米焊接是一家专注于工业智能焊接设备研发、制造与销售的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提升焊接质量和生产效率，为全球制造业客户提供高性能焊接设备及智能焊接解决方案。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以高频逆变电源控制技术为核心，持续融合电力电子、数字控制、自动化控制、软件算法及焊接工艺等多学科技术，逐步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工业智能焊接技术体系。

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弧焊焊接设备、激光焊接设备及协作机器人焊接工作站，产品覆盖传统焊接、机器人焊接及智能焊接等多个应用领域，广泛服务于船舶海工、汽车、工程机械、轨道交通、钢结构、新能源、核电、军工、金属加工等领域。

(1) 弧焊焊接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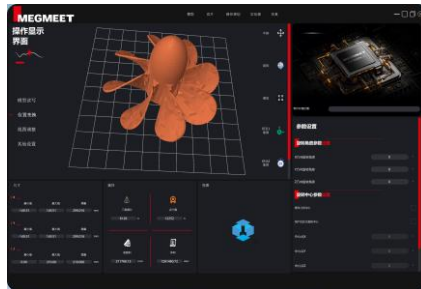
弧焊焊接设备(MIG/MAG/SAW/MMA等焊机)是工业制造领域应用最广泛的焊接设备之一，具有焊接效率高、适用材料范围广、自动化集成能力强等特点。公司的弧焊产品覆盖

不同功率等级和应用需求，可满足碳钢、不锈钢、铝合金、钛合金等多种主流金属的高效焊接。在自动化焊接领域为机器人焊接、机器人免示教焊接、未来人形机器人焊接等多种应用场景提供焊接电源。公司通过持续优化焊接波形控制技术、电源技术和工艺专家数据库，不断提高设备的焊接稳定性、能量控制精度和操作便利性，为客户提供高效率、高可靠性的焊接解决方案。

除传统人工弧焊设备外，公司重点深耕机器人焊接领域，针对不同应用场景开发了系列化机器人专用焊接产品，包括 Artsen 系列、DEX 系列、SA 系列、RDT 伺服焊接系列、ArcPilot 金属 3D 打印的机器人路径自动规划软件、SMARC-IOT 焊接设备联网监控软件等产品。



RDT 伺服焊接



ArcPilot 机器人轨迹自动规划软件



双丝 MIG 高效焊

(2) 激光焊接设备

激光焊接作为先进制造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弧焊的有力补充，具有焊接速度快、热影响区域小、焊缝质量高、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制造、汽车零部件、精密制造等领域。

公司激光焊接设备结合先进激光技术与智能控制系统、电源技术与伺服控制系统，可满足不同材料、不同结构件的焊接需求，并能够与机器人、专机自动化、激光 MIG 复合焊进行集成，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焊接解决方案。



X 系列机器人激光焊

(3) 协作机器人智能焊接

随着安全可靠、快速部署和智能柔性生产的需求不断提升，协作机器人在小批量、多品种及柔性制造场景中的应用逐渐扩大。



协作机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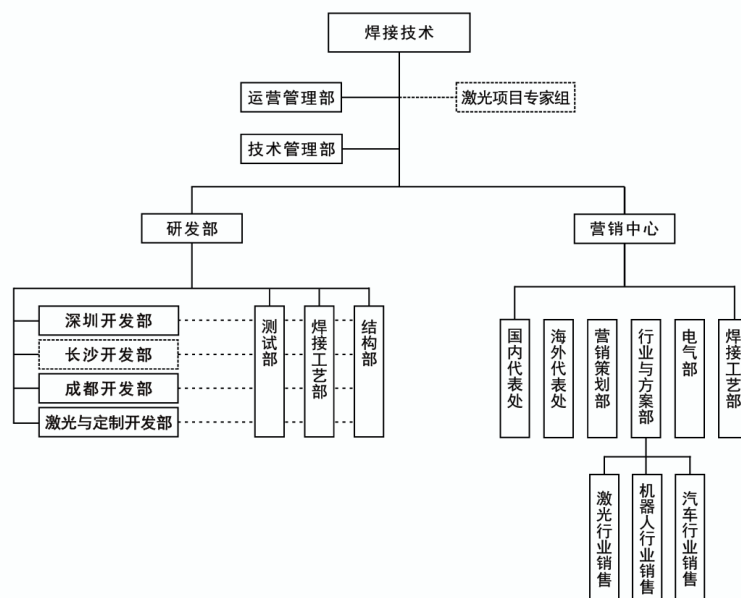
公司将机器人焊接电源、协作机器人、通讯技术及智能化控制技术进行融合，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协作机器人工作站解决方案，降低自动化焊接的应用门槛，拓展机器人焊接在中小批量生产场景中的应用。公司将进一步结合视觉识别、智能焊接算法、激光传感等技术，提升协作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的智能化水平，推动智能焊接产品在更多行业场景中的应用。

(4) 子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拥有两家子公司：成都市麦米电气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软件有限公司。子公司主要负责焊接相关软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围绕焊接设备智能化发展需求，开展焊接控制软件、工艺应用软件及相关配套软件的开发，不断提升焊接设备的智能化水平和应用能力。

4. 经营管理结构

企业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企业拥有的控股企业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成都市麦米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2,000.00	100%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软件有限公司	2017年9月	100.00	100%	

成都市麦米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麦米电气”）系被评估单位下设的主要子公司，主要承担焊机产品对应的软件研发，内部的定位为专业化软件研发平台。其研发的软件产品与焊接设备及智能焊接解决方案具有较强的协同性，能够提升设备性能、优化用户操作体验，并增强公司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米焊接软件”）原承担公司软件相关业务。鉴于成都地区在焊机及工业机器人领域已形成较为完善的产业配套，公司近年来在成都地区引进并组建了软件研发团队，且该团队核心人员普遍具有在成都长期定居的意愿。为稳定核心技术团队、优化业务区域布局，公司将软件业务迁移至成都。因此，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软件有限公司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

5. 近年资产、财务、经营状况

企业两年一期（合并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29,279.50	36,767.33	39,023.31
负债合计	13,445.15	12,080.93	14,800.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4.35	24,686.41	24,22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4.35	24,686.41	24,222.86

项目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6月
营业收入	30,339.01	41,164.34	23,545.30
利润总额	4,868.15	9,132.44	5,793.49
净利润	4,829.81	8,849.02	5,51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9.81	8,849.02	5,519.39

企业两年一期（母公司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28,301.92	36,385.38	39,115.96
负债合计	14,950.00	16,069.43	21,880.80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51.92	20,315.95	17,235.16

项目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6月
营业收入	30,339.01	41,104.09	23,507.08
利润总额	3,020.52	6,964.09	2,918.90
净利润	3,020.52	6,964.09	2,918.90

被评估单位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均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无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为此需要对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概况

本次评估对象为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范围为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母公司报表总资产账面价值 391,159,604.29 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218,807,999.79 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72,351,604.50 元。合并总资产账面价值 390,233,072.36 元，合并总负债账面价值 148,004,481.08 元，合并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42,228,591.2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242,228,591.28 元。

（二）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概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

固定资产-设备包括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固定资产-车辆、固定资产-电子设备，共计 752 台（套/辆），账面原值 9,736,537.12 元，账面价值 5,453,240.06 元，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包括设备安装工程，账面价值 224,784.06 元。设备安装工程共 7 项，主要为 6KW 激光振镜焊接头系统、激光功率计等项目。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共计 143 项，包括外购软件 1 项、专利权 119 项、著作权 22 项、域名 1 项，其中专利权 119 项、著作权 22 项、域名 1 项在账面未反映。企业拥有的专利权、著作权和域名清单如下：

专利权清单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1	麦米焊接	ZL201710865222.3	一种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接结束过程的控制方法	2017/9/22	2019/6/21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	麦米焊接	ZL201910304660.1	一种双电机协同控制方法、装置、电机控制器和送丝系统	2019/4/16	2021/8/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3	麦米焊接	ZL201910304656.5	一种双电机协同控制方法、装置、电机控制器和送丝系统	2019/4/16	2021/8/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4	麦米焊接	ZL202010208602.1	一种推拉丝电机控制方法、控制器、控制电路及送丝系统	2020/3/23	2021/9/28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5	麦米焊接	ZL202010285400.7	一种焊接电源控制方法、控制器、控制电路及焊接系统	2020/4/13	2022/6/17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6	麦米焊接	ZL202010617943.4	一种主功率板封装一体化结构及电焊机	2020/6/30	2024/7/1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7	麦米焊接	ZL202010652799.8	一种接线盒	2020/7/8	2024/7/1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8	麦米焊接	ZL202010870489.3	一种焊接气流量管理系统	2020/8/26	2025/12/1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9	麦米焊接；哈尔滨焊接研究院	ZL202111474719.5	钛合金激光填丝焊搭接接头抗剪强度测试装置及测试方法	2021/12/6	2025/1/3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	麦米焊接	ZL202111484151.5	电流阻断方法及装置、焊接系统与焊机	2021/12/7	2024/7/1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	麦米焊接	ZL202111485971.6	阻断电路与焊机	2021/12/7	2024/7/1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2	麦米焊接；中国机械总院	ZL202111603510.4	一种适用于厚壁钛合金构件超窄间隙焊接的高效焊接方法	2021/12/24	2023/11/10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3	麦米焊接	ZL202210273034.2	一种 CAN 电路和 CAN 通信系统	2022/3/18	2023/10/17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4	麦米焊接	ZL202211295852.9	一种恒功率负载电路、焊接电源电路以及电子装置	2022/10/21	2025/12/1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15	麦米焊接	ZL202211667771.7	一种短路保护电路和电源转换电路	2022/12/23	2026/5/2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6	麦米焊接	ZL202211739292.1	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介质	2022/12/30	2024/10/1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7	麦米焊接	ZL202211739086.0	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介质	2022/12/30	2024/8/27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8	麦米焊接	ZL202211743138.1	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介质	2022/12/30	2024/8/27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19	麦米焊接；麦格米特电气	ZL202211743642.1	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介质	2022/12/30	2024/8/27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0	麦米焊接	ZL202211740183.1	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介质	2022/12/30	2024/8/27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1	麦米焊接	ZL202211736596.2	气体保护焊接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存储介质	2022/12/30	2024/3/12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2	麦米焊接	ZL202311794246.6	一种焊接电源及其控制方法、短路过渡焊接方法及装置	2023/12/22	2024/12/13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3	麦米焊接	ZL202510141860.5	复合焊装置和复合焊装置的控制方法	2025/2/8	2025/5/2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4	麦米焊接	ZL202510544396.4	振镜电机控制电路	2025/4/27	2026/4/21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5	麦米焊接	ZL202511992510.6	一种电机系统的控制方法以及电子设备	2025/12/26	2026/5/2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6	麦米焊接	ZL202511992471.X	一种电机系统的控制方法以及电子设备	2025/12/26	2026/5/2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7	麦米焊接	ZL202610171244.9	焊接控制方法、装置、电子终端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2026/2/6	2026/5/26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8	麦米焊接	ZL202510542079.9	振镜电机控制方法	2025/4/27	2026/7/31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期后授权
29	麦米焊接	CN202211739583.0	熔化电极气体保护焊系统及其控制方法、控制器、介质	2022/12/30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30	麦米焊接	CN202510541468.X	振镜电机控制方法和振镜电机控制系统	2025/4/27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31	麦米焊接	CN202510546311.6	缓启动方法	2025/4/27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32	麦米焊接	CN202511300366.5	送丝装置和机械设备	2025/9/11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33	麦米焊接	CN202610270400.7	电机控制方法、电机装置、激光焊接设备、存储介质	2026/3/5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34	成都麦米电气	CN202511998945.1	焊接控制方法和焊接装置	2025/12/26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35	成都麦米电气	CN202511996996.0	焊接的控制方法、控制器及焊接系统	2025/12/26	/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36	麦米焊接	ZL201821026612.8	用于焊接循环冷却的水冷装置	2018/6/29	2019/2/15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37	麦米焊接	ZL201821028056.8	用于焊接设备的移动车	2018/6/29	2019/2/15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38	麦米焊接	ZL201821022572.X	脉冲焊机主机	2018/6/29	2019/1/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39	麦米焊接	ZL201822152200.5	一种防掉螺钉套件和螺钉防掉结构	2018/12/20	2019/10/22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0	麦米焊接	ZL201822152199.6	一种分线盒和线缆分线结构	2018/12/20	2019/8/2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1	麦米焊接	ZL201920032420.6	一种导丝嘴	2019/1/8	2019/11/19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2	麦米焊接	ZL201920122081.0	一种焊机送丝电源输出短路的保护电路	2019/1/24	2020/1/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3	麦米焊接	ZL201920126586.4	一种逆变焊机的风扇驱动电路	2019/1/24	2019/10/22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4	麦米焊接	ZL201921878352.1	一种焊机电源寻位电路、寻位装置及焊接寻位系统	2019/10/30	2020/8/7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5	麦米焊接	ZL202020634721.9	一种电子设备	2020/4/24	2020/10/30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6	麦米焊接	ZL202020668793.5	一种空气开关以及电气设备	2020/4/27	2020/10/30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7	麦米焊接	ZL202020731134.1	一种功率器件组件及电气设备	2020/5/6	2020/10/30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8	麦米焊接	ZL202020771240.2	一种线缆锁紧装置及包括该线缆锁紧装置的电器设备	2020/5/11	2020/12/1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49	麦米焊接	ZL202020917798.7	一种焊机	2020/5/26	2021/2/2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0	麦米焊接	ZL202020997363.8	一种群控盒，群控盒套件以及焊机	2020/6/3	2021/4/1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1	麦米焊接	ZL202021821570.4	一种焊接气流量管理系统	2020/8/26	2021/4/1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2	麦米焊接	ZL202022366662.4	一种焊帽装置及焊接系统	2020/10/21	2021/9/2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53	麦米焊接	ZL202023350559.7	一种线缆锁紧结构	2020/12/31	2021/9/2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4	麦米焊接; 哈尔滨焊接研究院	ZL202120354220.X	一种大厚度窄间隙钛合金板 MIG/MAG 焊枪	2021/2/8	2021/11/1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5	麦米焊接	ZL202120433880.7	一种焊接电源及焊接系统	2021/2/26	2021/12/10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6	麦米焊接	ZL202120639860.5	一种接线盒以及焊机	2021/3/29	2021/12/31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7	麦米焊接	ZL202120795938.2	百叶窗单元和防水结构	2021/4/16	2021/12/10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8	麦米焊接	ZL202121773501.5	电接线盒及焊机	2021/7/30	2022/2/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59	麦米焊接	ZL202122093692.7	一种线缆护套及电气设备	2021/8/31	2022/2/11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0	麦米焊接	ZL202122329453.7	一种机箱前面板及机箱	2021/9/24	2022/3/11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1	麦米焊接	ZL202122495356.5	翻盖组件与焊接设备	2021/10/15	2022/7/22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2	麦米焊接; 哈尔滨焊接研究院	ZL202123034063.3	钛合金激光填丝焊搭接接头抗剪强度测试装置	2021/12/6	2022/7/1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3	麦米焊接; 哈尔滨焊接研究院	ZL202221808055.1	一种钛合金深潜器壳体激光焊接用气体保护装置	2022/7/14	2022/11/15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4	麦米焊接	ZL202222791427.0	一种送丝装置	2022/10/20	2023/3/24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5	麦米焊接	ZL202222917163.9	一种电容放电电路和焊接电源电路	2022/10/31	2023/3/2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6	麦米焊接	ZL202222926121.1	一种气体加热减压阀的保护电路	2022/11/3	2023/6/1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7	麦米焊接	ZL202223056976.X	一种焊接电源内部温度采样装置	2022/11/17	2023/6/1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8	麦米焊接	ZL202320763176.7	一种送丝机及工业设备	2023/4/3	2024/1/2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69	麦米焊接	ZL202321263352.7	送丝装置	2023/5/23	2024/3/12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0	麦米焊接	ZL202321269331.6	送丝单元及送丝装置	2023/5/23	2023/11/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1	麦米焊接	ZL202321312527.9	一种快速插拔轴的装置	2023/5/26	2023/11/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72	麦米焊接	ZL202321954620.X	送丝装置	2023/7/21	2024/1/2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3	麦米焊接	ZL202322668518.X	送丝机	2023/9/28	2024/5/10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4	麦米焊接	ZL202323404029.X	一种送丝装置以及焊接设备	2023/12/13	2024/9/27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5	麦米焊接	ZL202323410499.7	一种压轮模块、送丝装置以及焊接设备	2023/12/13	2024/9/27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6	麦米焊接	ZL202420353790.0	合页机构	2024/2/26	2024/12/13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7	麦米焊接	ZL202420751866.5	水流传感器、冷却水箱及焊机	2024/4/11	2025/4/4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8	麦米焊接	ZL202421144654.7	一种驱动电路和激光送丝设备	2024/5/23	2025/3/14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79	麦米焊接	ZL202421172486.2	一种供电电路和激光焊接设备	2024/5/23	2025/1/28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80	麦米焊接	ZL202421820139.6	一种焊机	2024/7/29	2025/6/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81	麦米焊接	ZL202421816845.3	一种百叶窗以及焊机	2024/7/29	2025/6/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82	麦米焊接	ZL202421892607.0	一种送丝机	2024/8/6	2025/7/15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83	麦米焊接	ZL202520862003.X	送丝装置	2025/4/29	2026/5/26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84	麦米焊接	ZL201830344816.5	焊机小车	2018/6/29	2019/4/12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85	麦米焊接	ZL201830344244.0	焊机水箱	2018/6/29	2018/11/23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86	麦米焊接	ZL202130247763.7	焊接电源(ACDC5000)	2021/4/27	2021/9/3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87	麦米焊接	ZL202130353563.X	焊机(Ehave2)	2021/6/8	2024/6/28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88	麦米焊接	ZL202130353568.2	焊机(Dex)	2021/6/8	2024/6/21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89	麦米焊接	ZL202130356643.0	旋钮	2021/6/9	2021/9/28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90	麦米焊接	ZL202130356805.0	送丝机	2021/6/9	2021/9/28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91	麦米焊接	ZL202130499276.X	电气接线盒	2021/8/3	2021/12/10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92	麦米焊接	ZL202130538363.1	旋钮	2021/8/18	2021/12/31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3	麦米焊接	ZL202130790392.7	显示屏幕面板的焊接平台 管理的图形用户界面	2021/11/30	2022/5/13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4	麦米焊接	ZL202130790378.7	显示屏幕面板的焊接平台 管理的图形用户界面	2021/11/30	2022/5/13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5	麦米焊接	ZL202130791795.3	显示屏幕面板的焊接平台 管理的图形用户界面	2021/11/30	2022/5/13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6	麦米焊接	ZL202130846599.1	数据采集仪	2021/12/21	2022/4/5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7	麦米焊接	ZL202130856406.0	焊机水箱	2021/12/24	2022/4/5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8	麦米焊接	ZL202130880115.5	送丝机	2021/12/31	2022/5/13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99	麦米焊接	ZL202130882598.2	焊机水箱	2021/12/31	2022/4/8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0	麦米焊接	ZL202130882606.3	送丝机（壁挂式）	2021/12/31	2022/4/5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1	麦米焊接	ZL202230662681.3	电焊机的主体	2022/10/9	2024/7/16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2	麦米焊接	ZL202230663543.7	冷却水箱	2022/10/9	2023/3/7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3	麦米焊接	ZL202230694493.9	送丝装置	2022/10/20	2023/3/7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4	麦米焊接	ZL202230871501.2	电焊机	2022/12/29	2024/5/10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5	麦米焊接	ZL202330174121.8	送丝机	2023/4/3	2023/11/3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6	麦米焊接	ZL202330360485.5	电焊机的主体	2023/6/12	2024/6/11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7	麦米焊接	ZL202330378643.X	激光焊机	2023/6/19	2024/1/26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8	麦米焊接	ZL202330394156.2	送丝机的主体	2023/6/26	2024/6/11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9	麦米焊接	ZL202330407077.0	送丝机	2023/6/30	2024/1/30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0	麦米焊接	ZL202330457520.5	焊机控制器的主体	2023/7/20	2024/7/16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1	麦米焊接	ZL202330805397.1	缓冲器	2023/12/7	2024/8/27	外观设计 专利	专利权维持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112	麦米焊接	ZL202330821740.1	送丝装置	2023/12/13	2024/10/1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3	麦米焊接	ZL202430395900.5	送丝机	2024/6/26	2025/3/14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4	麦米焊接	ZL202430397877.3	电焊机	2024/6/27	2025/4/4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5	麦米焊接	ZL202430486400.2	激光焊机	2024/8/1	2025/4/4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6	麦米焊接	ZL202430496630.7	送丝机	2024/8/6	2025/4/4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7	麦米焊接	ZL202530241148.3	双送丝机装置(WF1-ET-MD2)	2025/4/29	2026/2/3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8	麦米焊接	ZL202530302371.4	焊接电源的主体	2025/5/28	2026/4/3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119	麦米焊接	ZL202530515867.X	激光焊机	2025/8/29	2026/4/21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权维持

上述序号 9、54、62、63 的专利权为哈尔滨焊接研究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共有；序号 12 的专利权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共有；序号 19 的专利权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共有；序号 28 的申请中的发明专利于期后取得授权，授权公告日为 2026 年 7 月 31 日；序号 31 的申请中的发明专利，其权利人由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独有，于期后变更为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和成都市麦米电气有限公司共同享有。

软件著作权清单

序号	权利人	名称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	麦米焊接	SMARC 智能焊接信息化云系统	2021SR0962756	2021/03/20	2021/03/20	2021/06/29
2	麦米焊接	SMARC 焊接信息化云系统小程序客户端软件	2021SR1846046	2021/09/06	2021/09/08	2021/11/23
3	麦米焊接	SMARC 焊接信息化云系统移动 APP 客户端软件	2021SR1909733	2021/06/20	2021/06/20	2021/11/26
4	成都麦米电气	焊机系统控制软件	2024SR0082045	2023/05/20	/	2024/01/11
5	成都麦米电气	激光焊接系统控制软件	2024SR0081491	2023/09/12	2023/09/12	2024/01/11
6	成都麦米电气	短路过渡弧焊工艺软件	2024SR0080602	2023/06/09	/	2024/01/11
7	成都麦米电气	数字及模拟机器人通讯软件	2024SR0080264	2023/07/18	/	2024/01/11
8	成都麦米电气	焊接机人机界面软件	2024SR0079997	2023/05/20	/	2024/01/11
9	成都麦米电气	钢脉冲过渡弧焊工艺软件	2024SR0077070	2023/10/09	/	2024/01/11
10	成都麦米电气	铝合金脉冲过渡弧焊工艺软件	2024SR0076680	2023/10/09	/	2024/01/11
11	成都麦米电气	群控通讯软件	2024SR0076670	2023/10/26	2023/10/26	2024/01/11

序号	权利人	名称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2	麦米焊接软件	MEGMEET 载波通讯焊接软件	2017SR743809	/	2017/09/15	2017/12/29
13	麦米焊接软件	MEGMEET 短路过渡焊接软件	2017SR743592	/	2017/12/22	2017/12/29
14	麦米焊接软件	MEGMEET 机器人焊接软件	2017SR743591	/	2017/12/18	2017/12/29
15	麦米焊接软件	MEGMEET 脉冲铝焊接软件	2017SR743449	/	2017/12/20	2017/12/29
16	麦米焊接软件	MEGMEET 脉冲钢焊接软件	2018SR007892	/	2017/11/20	2018/01/03
17	麦米焊接软件	SMARC 手机 APP 软件	2022SR0419972	2021/06/20	2021/06/20	2022/03/31
18	麦米焊接软件	SMARC Web 系统软件	2022SR0435480	2021/12/15	2022/01/20	2022/04/06

作品著作权清单

序号	权利人	名称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	麦米焊接	WPPM3312M1 主功率板	国作登字-2018-J-00521585	2017/10/6	/	2018/5/9
2	麦米焊接	WPPM3312M2 主控制板	国作登字-2018-J-00521584	2017/10/6	/	2018/5/9
3	麦米焊接	焊机(线图)	国作登字-2026-F-00130502	2023/4/2	2023/6/19	2026/6/2
4	麦米焊接	焊机(渲染图)	国作登字-2026-F-00130501	2023/4/2	2023/6/19	2026/6/2

域名清单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域名备案号	域名注册日期	域名到期日
1	麦米焊接	megmeet-welding.com	粤 ICP 备 20003605 号-1	2019/3/15	2027/3/15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为专利权 119 项、著作权 22 项、域名 1 项,其中专利权及著作权均已取得相应的权利证书(受理通知书)。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评估值)

本次评估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四、价值类型

经与委托人沟通,考虑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本次评估选取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6 年 06 月 30 日。

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在考虑经济行为的实现、会计期末、利率和汇率变化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1998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1984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1990年9月7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修改);
6.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14.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5.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6.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7.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8.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9. 其它相关行业规范。

(三) 权属依据

1. 专利证书(受理通知书);
2. 著作权登记证书;
3.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4. 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四) 取价依据

1.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
2. 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3. 企业提供的部分合同、协议等;
4. 企业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5.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6.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发布的相关资料;
7. 其他相关取价依据。

(五) 其他参考依据

1. 企业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2.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3. 企业提供的原始财务报表、账册、会计凭证;
4. 企业提供的经营信息和资料;
5. 评估人员现场调查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信息和资料;
6.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资料库;
7. 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
8. 其它有关参考依据。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选择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及市场法。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适宜采用收益法的理由：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和收益额可以预测并用货币计量，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量化。故适用收益法评估。

适宜采用市场法的理由：被评估单位同行业类似上市公司较多，可比公司股价及经营和财务数据相关信息公开，具备资料的收集条件，故适用市场法评估。

不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的理由：被评估单位虽然属于制造业，但生产和加工环节大多通过外协的方式完成，自身聚焦于技术研发、产品迭代等方向，具有“轻资产”特点，公司的商业模式、服务平台、客户资源、供销网络、人才团队、研发能力、经营资质等无形资产难以在资产基础法中逐一计量和量化反映，故资产基础法难以全面反映企业的真实价值。

(二) 收益法简介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将未来收益年限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并加总，计算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并减去付息债务价值和少数股东权益价值，最终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1.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详细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和详细预测期之后永续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公式如下：

$$V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1}}{(r-g) \times (1+r)^n}$$

其中：V—评估基准日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首年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i —详细预测期第*i*年；

g —详细预测期后的永续增长率。

(1)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可由企业资本的全部提供者自由支配的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税后的付息债务利息 + 折旧和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本增加

(2) 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 R_e \times \frac{E}{D + 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价值；

D —付息债务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公司的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3) 收益期限的确定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企业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协议与章程约定、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因素分析，确定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自评估基准日至2030年12月31日截止，2031年起进入永续期。

(4) 收益预测口径

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经营管理一体化程度较高，为更好地分析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历史的整体盈利能力水平和发展趋势，进而对未来作出预测，本次采用合并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和收益法评估。

2. 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本次收益法对于溢余资产单独分析和评估。

3.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日常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分析和评估。

4.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收益法对于付息债务单独分析和评估。

5.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系非全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价值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由于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子公司全部为100%控股，故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确定为0。

(三) 市场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由于可收集到至少三个与评估对象同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且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数据容易收集，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的基本步骤如下：

1. 选择可比企业

从我国 A 股上市公司中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或者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的上市公司。通过比较被评估单位与上述上市公司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经营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后，进一步筛选得到与被评估单位进行比较分析的可比企业。

2.分析调整财务报表

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企业的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进行比较和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以使可比企业的与被评估单位的各项数据口径更加一致、可比。

3.选择、计算、调整价值比率

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特征、所处经营阶段等因素，在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中选择适用的价值比率，并计算各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接下来，分析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的主要差异因素，建立指标修正体系，将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相关财务数据和经营指标进行比较，并对差异因素进行量化调整，将可比交易案例中的价值比率修正至适用于被评估单位的水平。

4.运用价值比率

对于权益价值比率，将调整后的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并对被评估单位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货币资金价值进行调整，计算得到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对于企业整体价值比率，将调整后的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和少数股东权益价值，并对被评估单位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货币资金价值进行调整，计算得到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自接受资产评估业务委托起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明确业务基本事项

与委托人进行接洽，明确以下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1）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2）评估目的；（3）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4）价值类型；（5）评估基准日；（6）资产评估项目所涉及的需要批准的经济行为的审批情况；（7）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8）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9）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10）委托人、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二）订立业务委托合同

在业务基本事项的基础上，对专业能力和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在确保受理该资产评估业务满足专业能力和独立性和业务风险控制要求的情况下，与委托人

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内容。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编制资产评估计划，包括资产评估业务实施的主要过程及时间进度、人员安排等。

（四）进行评估现场调查

采用询问、访谈、核对、监盘、勘查等手段，对评估对象进行现场调查，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

（五）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主要包括：（1）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等资料；（2）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以及市场等渠道获取的其他资料。采用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验证。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六）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及衍生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在此基础上，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并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后，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机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根据内部审核意见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后，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沟通结果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合理完善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即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即假定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

3.持续经营假设：即假定一个经营主体的经营活动可以连续下去，在未来可预测的时间内该主体的经营活动不会中止或终止。

（二）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除公众已获知的变化外，无其他重大变化；

3.假设与被评估单位相关的税收政策、信贷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税率、利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率基本稳定；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6.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财务资料 and 经营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假设可比企业交易价格公允，相关财务数据和其他信息真实可靠；

8.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保持一致；

10.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业务结构与目前基本保持一致，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不可预见性变化的潜在影响；

11.假设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法规政策未来无重大变化，评估师对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类型、研发人员构成、未来研发投入占主营收入比例等指标分析后，基于对未来的合理推断，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具备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能够持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1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 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收益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45,700.00 万元,比审计后母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增值 128,464.84 万元,增值率 745.36%;比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值 121,477.14 万元,增值率 501.50%。

(二) 市场法评估结果

经市场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51,900.00 万元,比审计后母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增值 134,664.84 万元,增值率 781.34%;比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值 127,677.14 万元,增值率 527.09%。

(三) 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45,700.00 万元,市场法评估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51,900.00 万元,两者相差 6,200.00 万元。

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市场法是从可比公司的市场估值倍数角度考虑的,反映了当前现状企业的市场估值水平。

由于市场法评估结论受短期资本市场行情波动影响大,并且对价值比率的调整和修正难以涵盖所有影响交易价格的因素,考虑到收益法对于影响企业价值的因素考虑得更为全面,且受短期市场行情波动影响较小,故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

根据上述分析,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为人民币 145,700.00 万元,大写壹拾肆亿伍仟柒佰万元整。

本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控制权和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四)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6 月 29 日。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特别事项,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和经济行为产生的影响。

(一) 权属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企业存在房产租赁事项,概况如下:

序号	租赁地址	出租方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²)
1	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28 号通产新材料产业园 (工业区) 2 栋 4 楼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10/08-2027/10/07	1,102.00
2	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28 号通产新材料产业园 (工业区) 2 栋 5 楼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10/08-2027/10/07	1,002.00
3	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28 号通产新材料产业园 (工业区) 10 栋 101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08/01-2028/07/31	100.00
4	顺德陈村镇合成社区居委会佛陈路 3 号万科缤纷四季 1 号楼 2302	陈锦波	2026/02/28-2027/02/27	148.54
5	济南市天桥区东工商河路 17 号泉星小区三区 1 号楼 2-204	黄芬芳	2026/02/26-2027/02/25	138.06
6	湖南省长沙市东四路 268 号 (长沙县星沙街道) 恒大翡翠华庭 4 栋 1304 室	吴正勇	2025/05/01-2026/04/30	89.41
7	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118 号 2 号楼 1 单元 601	成都精诚恒宇科技有限公司	2024/02/19-2029/02/18	506.10
8	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118 号 2 号楼 1 单元 602	成都精诚恒宇科技有限公司	2024/02/19-2029/02/18	503.89
9	成华区华实路 13 号 14 栋 15 层 1501 号	杨继英	2026/05/01-2028/04/30	90.25

序号 6 租赁房产所涉租赁合同已于评估基准日前到期。截至报告出具日, 该房产仍由被评估单位实际使用中, 但双方尚未就续租事宜签订书面租赁合同。根据企业与出租方确认, 该房产拟在租赁期满一年后补签正式租赁合同, 本次收益法评估时逐年预测了相应租金。

(二) 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本次评估无委托人未提供的关键资料。

(三) 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本次评估未发现评估基准日存在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四) 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历史年度及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利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出具的《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编号为“中汇深会审[2026]0202 号”, 报告出具日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 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

(五) 重大期后事项

本次存在无形资产-专利权的权利人及授权状态期后变更的期后事项:

1. 被评估单位拥有的专利号为“ZL202510542079.9”的申请中的发明专利于期后取得授权, 授权公告日为 2026 年 7 月 31 日。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	ZL202510542079.9	振镜电机控制方法	2025/4/27	/ 2026/7/31	发明专利	基准日: 专利申请中 报告出具日: 专利权维持

2.专利申请号为“CN202510546311.6”的申请中的发明专利，其权利人由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独有，于期后变更为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和成都市麦米电气有限公司共同享有。

申请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权利人	专利类别	专利状态
CN202510546311.6	缓启动方法	2025/4/27	/	基准日：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中
				报告出具日：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成都市麦米电气有限公司		

上述期后事项未对本次评估结果产生影响。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本次评估无评估程序受限情况。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若存在合计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资料是进行本次资产评估的基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如下：仅供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仅限用于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仅限在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未征得本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资产评估师签字、评估机构盖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6 年 09 月 13 日。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系金证评报字【2026】A0824 号资产评估报告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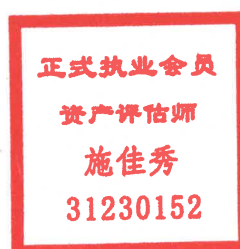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都展飞

施佳秀



资产评估报告日: 2026 年 09 月 13 日

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 277 号东航滨江中心 T3 座 7 楼

邮编: 200232

电话: 021-63081130

传真: 021-63081131

电子邮箱: contact@jzvaluation.com